

四川精屹数控机床有限公司 机械加工生产线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意见

2021年5月12日，四川精屹数控机床有限公司根据《机械加工生产线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参加环保验收的有建设单位四川精屹数控机床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四川中衡科创安全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及特邀专家（验收组信息表附后），验收组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位于成都市龙泉驿区世纪大道515号龙腾工业城1C-2（现3栋2号），四川精屹数控机床有限公司投资60万元，利用现有空置厂房于2019年6月建设“机械加工生产线扩建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为：购买CNC数控机床8台，新增机械加工生产线1条，项目建成后年产机械零部件20万件。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本项目属于未批先建项目，2020年10月15日，成都市龙泉驿区生态环境局执法人员现场检查过程中发现本项目未依法办理环境影响评价相关手续，下达了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成环责改字[2020]LQY2-001号），要求项目停止建设，依法办理齐备环保手续。2020年10月20日，龙泉驿区行政审批局以川投资备

[2020-510112-34-03-506256]JXQB-0584 号对机械加工生产线扩建项目予以备案；2021 年 1 月，四川麓景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1 年 1 月 25 日，成都市龙泉驿生态环境局以龙环评审[2021]1 号文下达了审查批复。

项目建设期间和建成投运至今，未接到环境污染投诉。

（三）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 60 万元，其中实际环保投资 7.2 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为 12%。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主体工程（机械加工生产线 1 条，生产厂房）、辅助工程（供水、供电、道路、排水）、办公及生活设施（办公区域、厕所）、环保工程（废水处理、固废处理）和仓储或其他（原材料库、成品库、质检区）。以及项目环保设施建成情况及运行效果、企业环境管理情况。

二、工程变动情况

1、环评中油水分离器 1 个，位于生产车间东侧，容积 0.5m^3 。实际建设油水分离器 1 个，位于卫生间男厕，容积 0.1m^3 。

以上变化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本项目运营过程中废水主要为车间清洁废水、生活污水。

治理措施：本项目车间清洗废水（排放量： $0.05\text{m}^3/\text{d}$ ）经油水分离器处理后与生活污水（排放量： $0.51\text{m}^3/\text{d}$ ）一并进入园区 40m^3 公用预处理池，废水经预处理池处理后经排口汇入园区污水管网，经园区污水管网排入陡

沟河污水处理厂处理。

（二）废气

本项目不涉及焊接、打磨等工序，项目在铣削过程中会产生少量金属颗粒物，其质量较大，沉降较快，仅有少部分颗粒物随着机械的运动而在空气中短暂停留。

治理措施：本项目在铣削过程中采用湿法工艺（切削液+水），且数控机床在铣削过程中密闭，金属颗粒物排放量较少，通过加强通风自然沉降。

（三）噪声

本项目营运期噪声主要来自于压缩机、数控车床等设备噪声。

治理措施：采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设备基础减震，定期对设备进行检修和维护；数控车床利用厂房进行隔音；空压机四周加设围挡隔音措施。

（四）固体废物

已设置一间 4m² 的一般固废间和 2m² 的危废暂存间。废包装材料、边角余料、不合格产品定期外售废品回收站。生活垃圾经垃圾桶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废润滑油、废切削液和油水分离器油污分类收集至危废暂存间暂存，委托成都川蓝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处置。含油废抹布及手套和润滑油、切削液等原料包装桶统一收集至危废暂存间委托成都川蓝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处置。

（五）地下水防渗

本项目采取分区防渗（重点防渗区、一般防渗区、简单防渗区），简单防渗区为办公区，一般防渗区为车间地面，重点防渗区为危险废物暂存间。

简单防渗区：办公室地面采用水泥硬化作为简单防渗措施。

一般防渗区：车间地面采用混凝土硬化地面基础上铺设 2mm 厚 HDPE 膜硬化处理作为一般防渗措施；

重点防渗区：本项目在车间南侧已建 1 间危废暂存间，建筑面积 2m²，地面已采取防渗混凝土+2mm 厚 HDPE 防渗层进行防渗、防腐处理，危险废物使用桶装收集，并在四周设置围堰。

四、环保设施调试效果

根据四川中衡科创安全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中衡科创验字[2021]第 2 号），2021 年 4 月 1 日~2021 年 4 月 2 日验收监测结果如下：

1. 废水监测结果

本次验收项目依托公用预处理池排口所测：pH 值、悬浮物、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石油类浓度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表 4 中三级标准限值。氨氮、总磷浓度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 表 1 中 B 级标准限值。

2. 废气监测结果

项目下风向所测无组织排放废气颗粒物监测结果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标准限值。

3. 噪声监测结果

本次验收所测项目所在厂房四周厂界噪声各监测点昼夜噪声均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表 1 中 3 类功能区标准限值。

4. 固体废物处置情况

废包装材料、边角余料、不合格产品定期外售废品回收站。生活垃圾经垃圾桶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废润滑油、废切削液和油水分离器油污分类收集至危废暂存间暂存，委托成都川蓝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处置。含油废抹布及手套和润滑油、切削液等原料包装桶统一收集至危废暂存间委托成都川蓝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处置。

5. 总量控制指标：

本项目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为：COD：0.084t/a，氨氮：0.0076t/a、总磷 0.001t/a。

本次验收监测，污染物排放总量：COD：0.038t/a，氨氮：0.0041t/a，总磷 0.00028t/a。均小于环评的总量控制指标。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本次验收监测结果，本项目营运期间废气、废水、噪声均能够实现达标排放，固体废物采取了相应的处置措施。

六、验收结论

综上所述，四川精屹数控机床有限公司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环保“三同时”制度，经过验收调查监测，落实了环评及批复要求的各项污染治理措施，具备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的要求，通过竣工环保验收。

七、后续要求及建议

- 1、加强各环境保护设施的维护管理，确保项目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 2、做好危险废物管理台账记录。

八、验收人员信息

见验收人员信息表。

验收组：罗毅 周华 王碧玲 陈峰

张毅

四川精屹数控机床有限公司（盖章）



2021 年 5 月 12 日

四川精屹数控机床有限公司机械加工生产线扩建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人员信息表

序号	姓名	单位名称	职务/职称	电话	备注
1	马朝	四川精屹数控机床有限公司		13548084330	
2	周野	成都市环保局	教	13708089998	教
3	王碧玲	成都市环保局	高	13887867229	教
4	陈群	成都市环保局	高	13678163555	教
5	张松	四川中衡科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	1520825546	监测单位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2021年5月12日